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0

##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9.0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基于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量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现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以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0101119号）》对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验证，截至2024

年12月31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35,864,309.9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385,683,194.58元，可供分配的利润1,721,547,504.54元，减付2023年普通股股利184,078,320.00元，未分配利润1,537,469,184.54元。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实际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0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3,398,600股，并以此计算2024年年度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38,058,740.00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8.12%。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2、公司本年度不向全体股东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a）                         | 138,058,740.00   | 184,078,320.00 | 153,398,6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b）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c）                  | 362,178,656.98   | 521,457,677.42 | 408,080,739.40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1,537,469,184.5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br>（A=a1+a2+a3）  | 475,535,66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r>（B=b1+b2+b3）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br>（C=（c1+c2+c3）/3） | 430,572,357.93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 475,535,66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                   | 否                |                |                |

|                                                  |         |
|--------------------------------------------------|---------|
| 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         |
| 现金分红比例 (%) (E=D/C)                               | 110.44%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 否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注：1、上上年度、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数据。

2、回购注销是指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完成注销的金额。

3、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1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该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其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该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